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系所主管會議

九十七學年度第三次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

貳、開會地點：壽豐校區文學院 A207 會議室

參、主 席：林院長美珠

肆、與會人員：許主任又方、楊主任芳枝（王君琦助理教授代理）、郭主任平欣、許主任育銘、陳主任若璋、朱所長景鵬、陳所長彥良、林主任明珠、呂主任嵩雁、曾主任月紅、劉所長惠萍、周主任東山

伍、請假人員：黃主任熾霖、黎主任德星

陸、紀 錄：

柒、報告案

第一案：本院臨床與諮商心理學系及諮商心理學系即將於 98 學年度起整併，其他系所也多將於 99 學年度起整併或調整。為求能讓整併一事對於師生權益造成之影響降到最低，請遇有整併情形之系所務必儘速召開聯席會議，對於未來整併後各項事務（含課程、法規及其他事項）展開討論，期間如有需要院辦協助之處，亦歡迎向院辦公室反應。

第二案：本院統籌研討會業務費使用狀況。

中文（美崙）\$20,000、社發\$8,200、中文（壽豐）\$10,000、歐盟中心\$10,000。目前剩餘金額：\$61,800，各系所若有辦理研討會活動，可上簽（附上經費概算）向院辦公室申請補助。

第三案：關於大學部學程，本院有許多科系主修學程總學分（核心+基礎+1 個專業選修）超過 70 學分，目前雖然校方基於尊重系所專業考量，對於學分超過之科系未有強制處理。但前次校課程委員會中，教務長已明確裁示並做出記錄，主修學程總學分數超過 70 學分之科系，99 學年度起必須修正為 70 學分，如有特殊裡有須超過 70 學分者，應提出相關說明，請各學系主管務必注意並儘速進行調整或處理。

第四案：校方擬在各院裝設 LED 字幕機及電子數位看板，本院是否要裝設？裝設位置（目前校方預定將電子數位看板裝設於 1FAB 側角落電梯口、LED 字幕機裝設於文一講堂側門門口）？歡迎各系所主管提供意見。

第五案：日前校方修訂「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其中有部分條文涉及院、系所課程委員會，美崙校區部分系所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因屬新訂已符應校方母法規定，其他尚未擬定及壽豐校區各系所之辦法（包含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均應著手修訂之，以免與校方母法相違背。

第六案：人事室已於 5 月 7 日發函通知各系所 98 學年度應接受評鑑教師名單，敬請各位主管務必提醒所屬應受評教師，利用暑假期間，整理受評資料，避免延誤繳送時間影響自身權益。美崙校區教師不強制接受 98 學年度教師評鑑，但若主動申請受評，仍可受理之。

捌、討論案

第一案：「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教師評鑑細則」研究項目修訂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研發處擬於近日著手修訂本校「研究績效獎勵辦法」，而目前本院「教師評鑑細則」研究項目乃參酌前列法規訂定之，研發處此次修訂勢必影響本院「教師評鑑細則」，恐影響本院受評教師權益。為避免此狀況未來繼續發生，擬於本院「教師評鑑細則」明訂研究項目及分數。
- 二、本次會議僅擬就研究項目及分數訂出草案，此案若順利於今日會中取得共識，擬於下學期院教評會中正式提出本院教師評鑑細則修訂草案（另含計分表修訂）。
- 三、另本院於98年6月9日收到人事室來函，要求本院於教師評鑑細則中，對於評鑑未達標準，須再度受評者，明訂評分比例標準（依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十一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評鑑未達標準者，應於2年內就其過去4至5年之整體表現再度受評。……」），關於再度受評者評分之比例標準如何設定，請各位主管提供意見。

決議：教師評鑑標準不宜過於嚴苛，應以「提醒」教師進行各項工作為原則。另由於本院教師涵括學門領域眾多，研究項目計分仍可以本校現有「研究績效獎勵辦法」所列項目為雛形，並將今日會中系所主管提出討論之各項標準加以調整（會中討論已整理，詳如附件）。

關於「評鑑未達標準再度受評者評分比例標準」設定，建議可採取由申請人自行選擇對其有利之三年予以採計方式。

上列決議均將提供未來院教評會做為進行條文修訂時之參考。

第二案：「全英語授課學程」為校方目前積極推動之方向，本學期已多次於各種校級會議中被提及。本人亦已於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建議各系所在規劃學程時，將「全英語授課」可能性一併考量，惜在98學年度學程規劃中，並未達成此一目標。本人擬於今日系所主管會議中，聽取各系所主管對於本院規劃「系所單一」、「跨系」、或「跨院」「全英語授課學程」可能性及相關意見，歡迎各位主管踴躍參與討論。

決議：經今日會中熱烈討論，若本院欲規劃「跨系」甚至「跨院」之全英語授課學程，恐多有困難，僅能請英美系及英語系檢視現有學程，是否有全英語授課之可能，或規劃於兩系99學年度整併後開設全英語授課之學程。

玖、臨時動議

案由：壽豐校區文學院大樓部分區域無法接收無線網路，造成師生教學研究之不便，可否請校方進行改善（提案人：許育銘主任）。

決議：會後由院辦公室提行政會議請校方協助改善之。

壹拾、散會